水库大坝安全责任人和小型水库防汛

责任人职责

一、水库大坝安全责任人

政府责任人对水库大坝安全负总责;主管部门责任人负责水库大坝安全监管责任;管理单位责任人负责水库大坝安全工作。

二、小型水库防汛责任人

行政责任人职责:贯彻执行水库安全管理法律、法规;根据汛情、旱情,及时做出工作部署,在防御洪水设计标准内,要确保水库大坝工程的安全;遇超标准洪水,立即到达水库现场,根据水情和险情及时准确上报情况,同时做好组织抢险和下游群众转移工作,把损失降到最低,杜绝因洪水而造成人员伤亡事故。

技术责任人职责:负责宣传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法规、政策和各项规章制度,提高周围群众及管理人员应急处理能力;要熟悉水库工程概况,熟悉水库运行调度方面及防洪抢险预案;负责水库抢险、救援技术指导,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,提高防汛指挥的准确性和可行性,督促检查抢险救援和工程抢险装备、器材的完好性。

巡查责任人职责:负责水库的水雨情观测,管理好监测预警设备,制止破坏水库工程设施的行为,检查水库工程运行情况,发现隐患或水库超汛限水位、发生突发险情立即通知行政责任人和技术负责人,做到及时上报、处理。每天至少巡查检查一次,遇强降雨、高水位运行期间加强巡查次数。